|  |
| --- |
|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

云环建管〔2020〕71号

关于云浮110千伏鑫国泰用户站接入配套间隔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云浮供电局：

 你单位报来的《云浮110千伏鑫国泰用户站接入配套间隔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等相关资料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云浮110千伏鑫国泰用户站接入配套间隔工程站址位于云浮市郁南县大湾镇大湾工业园内，中心地理位置坐标为东经 111.632124度，北纬22.831482度。计划总投资99.04万元，环保投资9 万元。本期工程在110kV大湾站备用区域扩建1个110kV出线间隔，无须再另行征地，总体上不改变原变电站总平面布置。拆除现状鑫国泰用户站T接110kV大千线2#（110kV泷大线61#）处的110kV架空线路约1×30m。

 二、报告表对本项目实施后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分析、预测和评估符合相关导则和技术规范要求，提出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合理，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基本可信。你单位应按照报告表内容组织实施。

 三、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你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

云浮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7月28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云浮市生态环境局郁南分局，广东智环创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